

关于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  
的回函

致：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《关于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询证函》已收悉，现就贵公司询证事项回复如下：

一、截至目前，本公司不存在涉及贵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二、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贵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特此函复。

控股股东：唐山三友碱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0年2月7日